

# 濮阳市司法局

---

## 濮阳市司法局关于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的情况说明

今年以来，市司法局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及局党委的重大决策和重要工作部署，加强领导、健全组织、完善制度、落实责任，不断拓宽政务信息公开领域，健全政务信息公开网络，优化政务信息公开载体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，扎实的推进了全市司法行政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形成了以市司法局门户网站为基础，以上级机关信息刊物为着力点，以各网络媒体为主阵地的政务信息公开网络。现将市司法局今年来的政务信息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工作机构建设情况

今年以来，市司法局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始终予以高度重视，形成以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为基础的工作网络。领导小组由单位一把手任组长，主管信息工作的副局长任副组长，局机关各科室、各部门负责人和下属二级单位一把手为成员，局办

---

公室确定3名工作人员为专职信息直报员，负责全系统的政务信息编写和投报工作。为了进一步拓宽信息渠道，我局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基础上，又从下属单位选拔了10余名有一定文字基础的工作人员为兼职信息员，形成了强大的司法行政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队伍。局领导对重要政务信息的上报都亲自过问、亲自修改、亲自审批，从而为信息公开工作在数量上和质量上提供了有力的保障。

## 二、工作制度建设情况

我局严格落实相关要求，修订并严格落实《濮阳市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》，进一步修订完善了《濮阳市司法局门户网站管理制度》，更加科学合理的规范了拟公开信息的产生、报送、审核、发布、责任追究等环节，把信息工作融入全局干部职工岗位目标管理中，从而形成人人头上有信息指标，强力促进每个同志树立信息意识、积极采写信息，有效地保证了信息公开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，取得了较好的效果。

## 三、队伍建设和培训开展情况

今年以来，市司法局加强培训力度，采取多种形式提高队伍信息采编工作能力，培养了一批高素质的信息工作人才，有力地促进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。一是不断强化信息意识，增强做好政务信息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。对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要及时地、准确地为领导提供重要的信息，以便领导及

时掌握各项工作动态，有效地做出科学决策。二是围绕中心，突出重点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质量。信息公开工作必须坚持立足本局的中心工作，准确把握好、贯彻落实好局领导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为司法行政事业的改革、发展、稳定服务。三是与时俱进，开拓创新，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服务水平。我们始终坚持从司法行政工作发生的事中提炼出新内容，经过细心的筛选，找出有推广价值的、有利于司法行政事业发展的、有利于联系人民群众的东西上报，采编率极高。四是积极参与学习，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的素质。局领导为使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性有所提高，近年来曾多次让信息工作者积极参加省、市举办的信息业务培训班。参加培训时带着任务去，来时必有收获，并交局领导观看学习笔记与体会，以利于今后信息工作的进一步开展。同时还在局机关内部通过以会代训、相互研讨、相互交流等多种方式，从而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素质，开阔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视野，拓展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思维。

#### **四、政府信息公开情况**

建立了向市政府门户网站报送信息管理制度，今年以来，市司法局共向市政府门户网站报送信息 100 余条。2018 年，我局通过各类媒体公开政府信息 454 条，其中通过局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务信息 554 条，公布了我局 2018 年预算情况、2017 年决算情况及 2017 年财政拨款开支的出国（境）经费、车辆购置

及运行费、公务接待费（简称“三公”经费）支出情况。此外，在“濮阳司法行政在线”政务微信发布信息 120 条。



2018年12月25日